六安市城市气象保障服务工作方案（2022－2025年）

（征求意见稿）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和依据

2022年5月19日，国务院印发《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(2022—2035年)》（国发〔2022〕11号），提出加强城市气象灾害监测预警，发展精细化预报服务，增强城市气候适应性和重大气象灾害防控能力。2021年10月25日，中国气象局印发《推进大城市气象保障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（气发〔2021〕106号），进一步明确城市气象保障服务发展方向。

为贯彻落实《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(2022—2035年)》、《推进大城市气象保障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有关要求，深刻汲取郑州“7••20”特大暴雨灾害教训，结合《关于推进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助力新时代幸福六安建设的意见》，加快推进六安城市气象保障服务高质量发展，市气象局代拟《六安市城市气象保障服务工作方案（2022－2025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方案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对标监测精密、预报精准、服务精细、人民满意总要求，确立未来三年城市气象保障服务发展目标：气象数据采集和灾害性天气捕捉能力进一步增强，气象服务基本满足城市防灾减灾、生产生活、城市治理、重大活动保障需求，综合实力迈入全省城市气象保障“第一方阵”。

《方案》主要包含城市气象保障服务需求分析、总体要求、主要任务、重点工程和保障措施5个部分，并紧密结合我市实际，提出四项主要任务，共12条具体内容，明确三项重点工程，为城市气象服务保障提供科技支撑。